

1985—1989

归去来兮(上)

归去来兮(上)

1985—1989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归去来兮/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编选,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9

(人民文学出版社·新中国 60 年中短篇小说典藏)

ISBN 978 - 7 - 02 - 007611 - 6

I . 归… II . 人… III .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24593 号

责任编辑:胡玉萍 装帧设计:何 婷

责任校对:罗翠华 责任印制:王景林

刘晓强

归去来兮(上、下)

(1985—1989)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编选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989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38 插页 2

2009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ISBN 978 - 7 - 02 - 007611 - 6

定价 88.00 元(全二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 版 说 明

中短篇小说作为大众喜闻乐见的文学形式,自新中国成立以后,一直随着时代的脉搏律动与发展,并取得了骄人的成就。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六十周年之际,我们编选了自 1949 年以来在读者中享有广泛影响的中短篇小说精品,组成这套“人民文学出版社·新中国 60 年中短篇小说典藏”,作为我们的一份献礼。

本“典藏”大抵遵循如下体例选编:

一、划分各卷的依据大抵为作品发表时相关的文学及时代主题并以此命名。第一卷《站起来的声音》,从 1949 年到 1956 年,即新中国成立到“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文艺方针的提出;第二卷《篱下百花》,从 1957 年到 1966 年“文化大革命”爆发前,这段时期,虽然意识形态和文学创作理念有一定幅度的变化,但创作风貌总体变化不大;第三卷《丰盈的激情》,从 1976 年到 1984 年,这是一个激情澎湃的年代,文学表现的主题和思想解放紧密相连;第四卷《归去来兮》,从 1985 年到 1989 年,这一时期的文学,无论思想的生发,还是形式的构造,都进入到了更加多样的状态;其后的三卷,无论是 1990 年至 1995 年的《芳菲遍野》,还是 1996 年至 1999 年的《沉静的风景》,抑或是 2000 年至今的《山外青山》,中短篇小说的创作者们继续以不懈的努力,为丰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创作出了许多特色鲜明、质量上乘的佳作。当然,这样的划分只是相对而言,事实上,近六十年来中短篇小说创作的繁荣与传承远比这样的划分要丰富得多。

二、中短篇小说各自在文体上的特征目前还是一个尚无定论

有待继续研究的专业课题,因此,为保持编辑体例的统一,收入本丛书的所有篇目不以中短篇划分而是按刊发时间顺序排列。

三、收入本丛书的篇目旨在反映各个历史时期中短篇小说创作的整体风貌和当时影响广泛的作品,因此,同一作者有不同作品入选不同卷集的现象难免出现。

四、本丛书虽已达七卷九册之众,但比较近六十年来中短篇小说创作的浩繁,则依然是“沧海一粟”;遗珠之憾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09年5月

目 录

冈底斯的诱惑	马 原	(1)
西藏：系在皮绳扣上的魂	扎西达娃	(50)
小鲍庄	王安忆	(72)
你别无选择	刘索拉	(159)
无主题变奏	徐 星	(220)
桑树坪纪事	朱晓平	(248)
秋天的愤怒	张 炜	(367)
爸爸爸	韩少功	(473)
山上的小屋	残 雪	(510)
军歌	周梅森	(515)
商州再录	贾平凹	(617)
褐色鸟群	格 非	(680)
花非花	何立伟	(707)
透明的红萝卜	莫 言	(762)
红蚂蚱 绿蚂蚱	李佩甫	(810)
继续操练	李 晓	(850)
灵旗	乔 良	(874)
十八岁出门远行	余 华	(917)
昆仑殇	毕淑敏	(924)
烦恼人生	池 莉	(997)
风景	方 方	(1043)
厚土二题	李 锐	(1109)
伏羲伏羲	刘 恒	(1123)

冈底斯的诱惑

马 原

当然，信不信都由你们，打猎的故事本来是不能强要人相信的。

—

我知道这么晚来找你你要骂我，要骂你就骂吧。这次我是非来不可，知道要挨骂我还是来了，我说你到底开不开门？啊？！下雨呢，我不骗你，你到窗前来听听。不是我屙尿，一泡尿哪有这么长久的？哎哎，起来嘛。真的有要紧事，天字第一号重要的大事，是世界最大的事。快开门，我都给淋透了，我打哆嗦呢。别装睡了，我停自行车你才关灯的，你知道我又来找你了。不是扰你，是真有事，真的。

我也是刚刚听说，听了就睡不着了，我激动得心里一个劲儿发抖。这事太重大了，我不能站在雨地里隔着门板告诉你，隔墙有耳。谁故弄玄虚？！骗你是那个。哎呀！我三十来岁的人跟你起誓还想怎么的？我直说了吧，是叫你参加我的探险队，我是组织者也是队长，还有个顾问。我们需要几条枪，两架好一点的照相机，几个有胆子的汉子。你是我头一个想到也头一个来相邀的。我知道你是个有种的。我看过了关于你和你弟弟的那篇传奇故事，陆高是那些血性男儿的偶像——你看我在当面捧你了，本来我讨厌这

样。我们认识十年，时间不算很短了，我没有当面说过你一句好听的。现在我来找你，你不开门我才说了这句话。也许你以为我也是个姚亮吧。是又怎么样呢？虽然我不是。姚亮讲了关于你和陆二的故事，姚亮使我们知道你，为了这一点我感谢姚亮。

可我一直闹不清楚，姚亮为什么要说——

《海边也是一个世界》

呢？我不明白这个也字是什么意思。莫非姚亮早知道陆高将来要上大学？知道你大学毕业要到西藏？知道注定还有一个关于陆高的故事：

《西部是一个世界》

？不然为什么姚亮要说：海边（东部）也是个世界呢？姚亮肯定知道一切。天呐，姚亮是谁？

二

这是穷布。穷布不会说汉话，而你们不会说藏话。你们喝茶。晚上我刚把这件事讲给姚亮（为什么又是姚亮），他就向我讲了你和你那条狗的故事，那是个很动人的故事。我们还是谈眼前这件事。你们连夜来了，说明你们很激动，我也一样。我五十岁，常言道已经是知命之年。我是老十八军的，五零年进藏，不用细算你们也知道有三十三年了。进藏的时候我还是个小鬼，刚穿上军装，穷布你喝茶。不，我不想回去。第二次内调名额就有我，我不打算回去，我要求留下了。我有胃病，没有老伴儿，我没结婚。你们看，头发也快掉光啦，说好听一点要叫谢顶，其实我知道人家背后叫我什么。大秃瓢。人到这个年纪叫什么也没有关系。我在这习惯了，这里安静，可以完全不受干扰地看书写东西。我知道你们笑我，笑我是个徒有虚名的作家。是的，我有很多年拿不出作品了，我的剧

都是五十年代的，用你们的话说是唱颂歌的。我文化水平很低，当兵前只读过三年私塾，当兵以后又补了补文化课。我也是穷人家出身，是共产党把我教育成人，我当然要为共产党唱颂歌。这是心里话。喝茶。

我不抽烟，也没预备烟来招待你们。我知道现在的年轻人都抽烟。刚才扯远啦。在自治区里，我也算个所谓老作家了。是年龄老了，作品可不多。开始在部队文化工作队编节目，相声快板书都搞过，是关于部队生活的。后来搞过一个独幕剧，得了军区文艺汇演二等奖。转业以后就留在自治区文化局当创作员，也完成了一个三幕剧，那是五七年的事。七百年谷子八百年糠，都是老仓底子。这些年，除了日记我什么都没写过，说来你们也许不信，我连信都没写过。没有人好写，小时候爹妈就都死了，还有个姥姥不识字，我从小跟姥姥长大。你们看，这些年写了十三本日记，没有社会上的大事，都是我个人的琐碎事。我不愿意找麻烦，谁知道哪次运动搞到我头上，抄家给抄去可就不是闹着玩的了。

前年我收拾旧东西，找出张国华军长和我们文工队的合影照片，也找出那张奖状，我觉得该写点东西了。我这些年白吃了人民的粮了。我又开始写东西，可是不知道写什么，我过去写的是剧本。我还是想写剧本。那不，搞了两年还没有眉目。我写了七遍稿，连自己也不满意，也许还要写七遍。这是我这辈子最后一部作品了，我力争写好它。我写的是绛曲坚赞，是历史剧，我很喜欢这个藏民族的英雄。他是元朝皇帝册封的大司徒。这些年我唯一的收获是学会了藏语藏文，接触了藏族各阶层的人，大贵族，热巴艺人，农民，牧民，商人。我在各阶层人士中都有朋友。穷布是我猎人中的朋友，是个典型的西部硬汉。我征求了穷布的意见，他同意我把这件事讲给几个可以信赖的青年朋友。姚亮是队长，穷布是第一个队员。

三

你就生在那山里。山势多半是平缓的，只有地衣和矮棵的几种叫不出名字的植物是标志季节变化的自然色彩。平缓的山坡覆盖满地衣。每当六月份地衣开始泛绿，山也就变成一派青翠。过了十月地衣重又变得褐黄，山又恢复了它本来的颜色。谷地是碱土，既然是碱土作物就不能愉快地生长，所以小片草地是不能养活大群牲畜的。你和父亲一样靠山吃山。草地上最多的是老鼠，老鼠洞一个挨一个，你肩着枪走过草地，老鼠们一个个缩进洞子向你挤眉弄眼儿。你从不因此生它们的气，你和它们一样世代在这里繁衍生息，你们自然相安无事。

草地和不长草的碱滩通常给一些弯弯曲曲的涓流分割开，谷地因此逐渐丰饶。是流水洗涤了土里的碱，使碱地逐渐变成草地因而养育了牲畜。你常在两道溪水之间和野兔遭遇，你的火枪从来都是斜挎在左肩，你只对它们会意地吹吹口哨。

更多的时候你逆流而上，在黄褐或者青绿的山冈缓慢地踱步。你当然不是陶醉在高地的景色当中，你是冈底斯山的猎人，你是山的儿子。你不是不知道麝香很值钱，可以卖好多钱换好多子弹，可是你为什么看着那只漂亮的雄獐在你近处疑神疑鬼地走过，你甚至连枪也不碰一下？你的火枪从来都是装满火药和铁霰弹的。你对雄獐肚脐这块珍贵的药材完全不感兴趣吗？山坡是一直向上的，看上去覆盖雪顶的山巅并不算高，像就在前面不远处。你知道那只是由于这里空气稀薄能见度太好的缘故。你是这山的儿子，你从来不曾到过这山最高处，从来没有到过。那块在阳光下白得耀眼的所在远着呢，而且其间充满凶险和神秘，特异的气候和雪崩，还有深不可测的冰川裂缝。你知道这些，这是座神山，这是冈底斯主脉上的一座。在这块地球上最高也是最大的高地上，虽然

没有葱茏繁茂的森林草地，却同样生息着更有活力的生物。人是其中最聪明的，也有小动物和各种猛兽。你是猛兽的天敌正如你父亲一样——然而你父亲还是死在他斗了一辈子的猞猁的爪下。你从小就记下了你父亲的话，“有棕熊和雪豹，有最凶恶最狡诈的猞猁，那些小家伙们已经够难的了。我们不要再去打扰它们，我们还是来对付棕熊、雪豹和猞猁吧。”你因此在接过你父亲的枪成为一个正式猎手之后没打过任何小动物，哪怕是人们讨厌的狐狸。对狼你是不客气的，但你更有兴致的是更凶残的熊、豹、猞猁这些猛兽。那些远在拉萨的皮毛贩子以及更远的来自尼泊尔、印度的商人都知道你，都来到这大山里找神猎手穷布。

三百颗火枪弹壳等于一张老棕熊皮，一个熊胆是一对象牙手镯，四只熊掌换三大把铁霰弹。你腰上那柄镂花银鞘藏刀是刚刚咽气的黑花白底大尾巴雪豹。那豹子是你平生见过的最大的一个。当它从十几步远的一块石头上向你迎头扑下，你沉住气完全不躲闪，对准它两条前腿中间的又软又白的长毛扣了扳机。它在空中毙命，在死时也仍然是斗势扑下来，死豹的前爪击伤了你的额头，使你脸上留下大块标志勇气的伤痕。那个早讲好价的贩子就在村子里等你。那把刀实在太漂亮了，你心里说要两头豹子我也答应。你不知道，那贩子可以用豹骨去换三把同样的刀子，不要说还有豹皮豹肉了。那是头像虎一样大的雪豹呵！

我不说你猎熊的故事，有那么多好作家讲过猎熊的故事。美国人福克纳，瑞典人拉格洛孚，还有一部写猎熊老人的日本影片。可是村里人，邻村人都不会忘了你是怎样治服了那头使百里震慑的山地之王。那是你一生最辉煌的时刻。那张熊皮你留下了，盖满你石砌的小屋整整一面墙壁。你不会忘了两个伙伴给它拍成肉团，你不会忘了二十天追击的疲惫和放松。我说了我不说你猎熊的故事。

你和你父亲不一样，你父亲一生和猞猁打交道，而你似乎更喜

欢熊。你没有继承父亲那熊一样硕大的体魄，也许因此你喜欢熊。你深知这些看上去笨拙的巨兽其实聪颖灵巧；这次你开始以为还是一头棕熊。只有熊才这样；你这样认为，那些喊你来的牧民也这样认为。他们是把你当做猎熊人请来的。

“这头熊好大，有这么高；”

说话的人用手臂高扬起比划着，唯恐不能说清熊的高度又翘起脚跟。他是很老实的牧牛人，他给熊吓坏啦。你这么想。

“它很瘦，可是力气特别大，手掌也大；”

他是给吓坏啦。你比他更清楚熊和熊掌。

“开始我听见牛群发惊，我心里也突然害怕了。我从地上拿起火枪往四下看。等我看到它已经晚啦，它从老远的地方不知怎么一下就到了我跟前，我的枪口还没抬起来就被它抢去了。我看得清清楚楚，它手指比我手指长这么多；喏，有这么长。”

他用自己的手比量着，说那熊的手指有他手指两倍那么长；他是吓坏了，这个老实人。

“它跑得太快啦，从老远一下就到跟前了——我完全来不及把枪口抬起来瞄准；”

他是怕别的牧羊牧牛的伙伴们笑他胆小，他吓坏啦，也难怪他。你比这些牧人更知道熊是怎么跑的，追击的时候和被追击的时候。

“它力气真大，把我的火枪像一根干树枝似的折断了枪柄，连枪管也弄弯啦。”

你不想要他把折断枪柄的火枪拿来看看，你知道他没有，他会说给那长着长手指的熊扔掉了，你知道他准会这么说。然而他返身到帐篷里把折断了枪柄弄弯了枪管的火枪拿给你，当时你的确惊愕了，完全没料到会是这样。你是个有经验的猎熊人，你马上找到的解释说明你是有经验的。是熊把火枪在石上砸断的，熊最恨火枪。你没有把这解释给他听，你不想使他脸红。并不是每个人

都不怕熊的，害怕不是什么过错，是他自己觉得见不得人才编出这许多神话的。你知道熊，你从心里宽宥了他。

他也讲了那熊奇怪地没有伤害他。

“它不再理会我，转身冲进牛群，抓过我最大的一头牦牛的角。那牛角又粗又长，那头牛哞叫着用力挣扭着牛头，我心里想它也许会顶穿那熊的肚皮。可是我当时几乎吓死啦！它一扭索性把牛扭倒了，它显然动了气。这次它干脆拽住牛的两支角用力掰，它居然把整个牛头掰成两半！白花花的脑子和血掺在一起顺着脖子淌下来，一个有小拳头那么大的眼珠也挤出来啦，我简直吓死啦，我就一边站着看着。”

你不知道他为什么编排这些话讲给人们，这是你认识的牧人里最多话的一个。他看上去很老实，牧人一般都不多话。

“那牛有六七百斤，我肯定有六七百斤。它拽过两条后腿往身上一搭就背走了，掰成两半的牛头牛角垂在它屁股后面，血和脑子滴滴答答往下淌，它一点也不在乎。

“半个月以后，平措在一个崖下看到那个掰成两半的带角的头骨，看到脊骨腿骨都给弄断了，骨油也给吃干净了。”

你不是他找来的，他讲的也都是前两个月的事。他是作为目击者讲这头又瘦又高长着长手指的熊。据他说它从不爬行，一直都是直立着行走的，而且奔走起来连看都来不及。他不是唯一的目击者，在这以后两个月里看到这熊的有四个人。

“就是像他说的，那熊跑起来真快，一眨眼的工夫就到眼前啦，真的，真快。我还没明白怎么回事，它一下抢过我手里赶羊的棍子就折断啦。它像来时一样一眨眼就去了；它有那么高，直着身子，一下就不见啦。”

“过去这地方也闹熊，就没看过这么瘦的熊，又瘦又高，还长着那么长的手指头。开始年轻人说，我没信他们。这一辈子熊我见多啦，我要不是亲眼看着说什么也不会信的。那天半夜狗突然乱

叫成一团，我听声音不对，就出去了。快七十岁的人我什么也不怕，我知道准是又闹熊啦。那天有月亮，熊就在羊栏跟前。透着月亮我看到它伸出长指头，我就没看过长着长指头的熊，就像大手似的。它也看见我出来了，它抓起羊就走啦，一点也不着急，不像他们说的跑得那么快。它太瘦啦，准饿坏了。”

四

现在要讲另一个故事，关于陆高和姚亮的另一个故事。应该明确一下，姚亮并不一定确有其人，因为姚亮不一定在若干年内一直跟着陆高。但姚亮也不一定不可以来西藏工作呵。

不错，可以假设姚亮也来西藏了，是内地到西藏帮助工作的援藏教师，三年或者五年。就这样说定了。读者已经知道陆高分在地区体委做干事工作。体委隔壁是经计委大院，陆高有时到隔壁办一点杂事，他因此知道这院里有个非常漂亮的藏族姑娘。他只知道她是这院子里的，至于她在哪个科室具体做什么工作他不知道也没打听过。我猜他是不好意思，一个小伙子没道理到一个地方就打听周围的漂亮姑娘。陆高三十岁了，他平时胡子头发乱糟糟的，其实如果收拾打扮一下他是满漂亮的。一米八十几的个子……我不在他的相貌上兜圈子了，不然读者肯定要认为这是个爱情故事（理由很明显：先有个漂亮姑娘，然后再说小伙子也满漂亮，不是么？）。声明不是爱情故事。

姚亮有时到陆高单位来，也发现了她。

“我说那姑娘怎么那么白？是你们体委的吗？这么白的藏族姑娘我还是头一次看见。你看那双耳环把耳唇都拉长了，准是翡翠的。听我姥姥说，好的翡翠耳环比金的还贵重，我姥姥说……”随他姥姥说什么吧。

也算有缘分，经计委礼堂演电影，主任给经计委办公室打电话

要了几张票，别人都不在，只好由陆高去取一趟。正巧那姑娘在办公室。

“主任出去了。你有什么事么？”

“是这样，我是体委的，隔壁……”

“我知道。你是新来的大学生，你是来取票的。你坐嘛。”

“呵，不了，你们主任……”

“你从哪儿来？他们说你是东北的。”

“辽宁。你是藏族……同志？”

她笑得可谓婉约了，点头首肯。

“你普通话说得挺好的。”

“我在北京读了七年书，你坐嘛。”

这时陆高来得及看清她细长的眉，她的鼻子尤其漂亮，看得出她是施过淡妆的。她的头发束到头顶用一个很大的银发饰别住，使挂着绿耳环的小耳朵格外醒目。她的确美，嘴巴很小，嘴唇也很薄。脖颈也是细细的长长的。她很瘦，加上过臀的紧身雪青色毛外套和牛仔裤陪衬，显得就格外瘦削。她话不多也庄重，可是陆高觉得心慌，觉得她略凹的瞳仁里还有什么话要说。陆高觉出了自己的变态，觉到了过去没有过的窘迫，他接过票告辞离去了。

有时候我们说某人漂亮；有时候也说某人比某人漂亮（当然前提是后者必须公认为漂亮），这样说的时候容易引起争执，因为各人的审美标准不甚相同。比如张瑜、陈冲、刘晓庆，到底谁最美？五个人起码有三种结论。这藏族姑娘到底有多美陆高也说不清，反正他觉得她够美的，他觉得比以上三位比另外一些演员都要美一些。丛珊？殷亭如？真由美？

他想不好。他想也许她该当演员。

那以后他和她算认识了，如果走对面要碰额头的时候她准会款款一笑，他拿不准她的会说话的瞳仁说的什么（对不起？你好？），他知道该有所反应就条件反射似的点点头。

姚亮提议去看天葬，这没有说的。陆高看过一组天葬照片，六十几张，一男一女两位老人。天葬是藏族独有的丧葬方式，很神圣。死去的人由亲属陪送到天葬台，由天葬师在曙光到来之前把死者肢解成碎块（包括骨头），然后点燃骨油引来鹰群；当第一缕曙光照上山梁，死者已经由神鹰带上天庭了。这是庄严的再生仪式，是对未来的坚定信心，是生命的礼赞。肢解尸身的过程是在天亮前进行的，照片不甚清晰，然而还是可以看到被肢解的尸块内脏。正如医科学生第一次参加解剖尸体，看了照片后有两天陆高吃东西就呕，不过仅两天就过去了。陆高知道自己和其他人也都是一样的血肉之躯，最终也都不免一死。陆高甚至想过自己死时也取这种仪式。他不是相信关于上天的传说，但是他喜欢这样壮阔的想象，这充满想象的仪式本身使他着迷。

他们说好了一道找台车去。天葬台在远郊山上，有十几里远，他们决定去。陆高找本单位司机小何。小何也没看过天葬，一口应承。可是主任给陆高派下差来，陆高需要到拉萨去几天。他们说好了陆高回来第二天一早就去天葬台。陆高出差来回正好一星期，这星期中发生了一件事，那位姑娘遇车祸死了。

那是个一般性车祸，司机酒后开车。小何说她脸全烂了，血肉模糊；小何说她是爱国人士大贵族巴朗的女儿，她和父母亲七七年由挪威回国的，她在北京读书也是刚刚毕业。

经计委明天为她开追悼会。

晚上姚亮来了，他们去找小何。

“明天还去吗？”

“不是说好了么？怎么不去？”

“去要起早。小何，你把车弄好。”

“我睡你这吧，省得一早来回跑了。”

“那就早点睡。”

“睡吧，早点躺下。”

“我有闹表，我叫你们。四点半起来。”

开始下雨了，他们都没睡着就下雨了。西藏的夏季气候有一个特点，通常都是白天晴夜里下雨，早上起来空气洗涤一新。

“那姑娘死了，你听说了？”

“听说了。”

“她是我见过的最美的姑娘。”

“……”

“要是别人死了，我不会多想。”

“想什么？”

“想她不应该死。别人都能死，可她就不能，她不应该死。她死的时候我听说了，我没到肇事现场去，我不想看她死时的样子。”

“怎么回事？”

“你说我爱她了？没有。她太美了，她的美和我和人们拉开了距离，她成了一种象征。就像花朵、雄鹰、大海、雪山这些东西一样代表着某种精神上的东西。美丽的姑娘比任何人都更能让人直观地感受到生活的存在，感受到生活的价值和意义。这么说有点抽象，我有时就觉得因为姑娘们，特别是因为那些漂亮姑娘人类才生气勃勃地延续和发展……”

“睡吧睡吧，明天要起大早呢。”

“我忘了你刚出差回来，你累了。”

陆高觉得好像睡着的时候，姚亮又开口了。

“你睡了么？我想起件事，大概追悼会没有和遗体告别的节目吧。她是藏族，说不定明天早上我们赶上的是她的天葬呢，你睡了？”

第二天回来的时候，经计委的追悼会刚刚散场，陆高不知为什么想要到灵堂去看看，礼堂布置成灵堂。人们已经离去，陆高进去的时候没有任何人。她的带笑靥的放大照片挂在舞台正中墙上，舞台上下摆满花圈挽幛。